#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 傲慢与偏见读书心得(优秀16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醉花间 更新时间：2025-08-10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一珍.奥斯汀的名著《傲慢与偏见》,其时空背景设定在十九世纪初的英国。书...*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一**

珍.奥斯汀的名著《傲慢与偏见》,其时空背景设定在十九世纪初的英国。书中拘谨的男主角达西先生,外在的表现是傲慢的代表;而很有自己想法的女主角伊丽莎白小姐,则演绎了偏见一词。

故事从彼此互相看不顺眼,后来透过每一次见面时的\"激烈沟通\",进而发现事实和自己先入为主的观念不同。然后男女主角终于各自改变外在的傲慢,放下偏见的执着,剧情急转直下,演变成对彼此的欣赏和爱慕。书中一连串精彩的对白和戏剧性的情节,令我读得废寝忘食,舍不得放下书本片刻。

读完了这本书,我发现其实傲慢与偏见是如影随形的。当我们对某人有了偏见,对待他的态度就会不经意的表现出傲慢。而如果自己经常不自觉的流露傲慢的神情,则他人对我们的偏见也将随之而来。当傲慢遇上偏见,结果就是互看不顺眼,事事唱反调,对人不对事,甚至变成为反对而反对……等等非理性状况。频道不同的双方也很难有沟通与了解的机会。

别以为我们初中生在日常生活中就不可能出现这种情况。举例来说,如果有转学生来我们的班级,很可能因为他对于新环境感到陌生,再加上不擅长与人交际或言谈不当,而让旧生误会对方是自视甚高,或是态度傲慢。而这自以为是,则容易转成对转学生的偏见。当傲慢遇上偏见的结果,往往就是因误解而产生不可抹灭的隔阂。

要避免上述情况发生,唯有放下傲慢的态度,丢掉偏见的眼光,以同理心对待。透过互相沟通了解,才能认识真正的彼此。就像是书中的达西先生,虽然外表给人高傲,自大,目空一切的印象。但是内心却是善良诚恳且愿意放下身段的,其不固执己见的态度着实令人赞赏。

而伊丽莎白小姐总是\"勇敢的表达自己的想法\"这一点,也让我佩服不已。因为我自己在每一次的团体讨论时,总是最安静的一个。即使心中有不同的意见,也因为害怕而不敢表达出来,这是我最应该学习的地方。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二**

一次，我在一个qq群部落里看到这样一篇文章：你一生中必须要读的三十本书。怀着一颗无比好奇的心和浓厚的兴趣，我认真地把这篇文章读完。其中，我就第一次认识了它《傲慢与偏见》这本书。

以前，也许是自己读书少，知识储备不够，我根本就不知道世界上还有这本书。自从看到这篇文章后，我才开始走上相识的道路。这究竟是一本怎样的书呢？为什么我们一生中必须要读？难道这本书里有十分高深的智慧或者经世求财的特殊门道？我不禁自问。

正是带着这样的疑问，我决定去图书馆找找这本书。后来，我很幸运，竟然在浩瀚书海里找到了这本书。翻来看时，这本书和其他的书一样，只是一本写男女之间爱情的书籍。不过，我还是觉得它应该有过人之处。在这强烈好奇心的驱使下，我决定从书中找答案。

这时，时间也不凑巧，刚好是我们期中考试的复习备考阶段。但是，我也不想把它耽误，因此，只要一有空闲时间我就用来看它，看新闻时带着它，上自习时带着它，课间带着它，甚至午休时放在枕头旁的也是它。就这样，一个月后，我终于看完了。

当它合上最后一页的时刻，我坐在窗户旁的椅子上，望着窗外的教学楼，长嘘了一口气。我，不仅为自己能在这么紧张的时间里看完它而感到高兴，更为自己另一个目的而欣喜。因为，我似乎从这本书里找到了当初的答案。

稍微回顾一下这本书的相关细节，这本书大体上是以青年男女之间的爱情故事为主线的，主要讲述了四对夫妻之间的相识、相知最后结为夫妻的成长历程。当然，这四对夫妻并不是相互独立的，相反，他们之间彼此藕断丝连。书中的主要人物是贝内特家族的五个女儿，整本书就是在写她们追求爱情的故事。其中，大儿女叫简，二女儿叫伊丽莎白，三女儿叫玛丽，四女儿叫基蒂，五女儿叫莉迪亚。虽然他们处在同一个家庭，受到家里相同的教育，但是，不同的性格也决定了她们不同的爱情轨迹，进而决定她们不同的人生命运。一次偶然的机会，梅里郡来了特殊的客人，而且是在内瑟菲尔德庄园居住。这个特殊的客人，从此打破了梅里郡往日的宁静，也开始动笔书写她们五小姐未来的人生。

一个有钱的单身汉，要娶一位太太，这是一条举世公认的道理。的确，整个书里情节的发展始终贯穿这个脉络的。从这本书来看，这个达西先生就是一位有钱的单身汉，并且，因为人不可能单独存在，它是一个社会关系的整体总和。所以，以他为圆心，逐渐衍射出一个庞大的人际圈。宾利一家人，威克姆以及他所在的民兵团，还有后来的德布尔夫人和柯林斯、卢卡斯夫妇和他的女儿、加德纳夫妇等这些人物都是与书中主角有联系的。另外，每一个女儿，都是贝内特夫人的合法财产。在这个理念的驱使下，贝内特夫人肯定是要去拜访内瑟菲尔德庄园的。她肯定是不会放过这个千载难逢的好机会的。所以，本来陌生的两大家族就逐渐认识起来，从而推动了整个故事的发展。

回顾整个故事的发展，这本书也是由四对恋人的故事为落脚点的。柯林斯和夏洛特·卢卡斯之间的夫妻关系的建立，这对夫妻完全是建立在经济和物质条件基础上的，第二对夫妻是莉迪亚和威克姆，一个是放荡不羁，一个是虚伪假义；一个是痴情少女，一个是拜金主义。这样的婚姻是纯粹建立在情欲和物质上的。但是，书里也提到了两种截然不同的夫妻。一对是伊丽莎白和达西先生，另一对是宾利和简。这两对夫妻是幸福的，是建立在物质和双方自由恋爱的基础上的。这两对爱情，就像是夏日里出淤泥而不染的鲜荷，亭亭玉立，不粘染一点世间污垢。这样的爱情注定是幸福的，夫妻也注定是恩爱的。

不是的，在我看来，主要是因为这个原因：别的书籍顶多是以一个爱情故事为主线的，而这本书则是以四对夫妻不同的命运在载体的。而且，这本书中，即使是写四对恋人的爱情故事，作者也没有使文章脉络混乱不堪，相反，睿智的作者很好地解决了这个问题。作者在构思整篇文章布局时，它有一个总体的思路和主线，那就是伊丽莎白和达西先生之间的爱情故事。那么，剩下来的三对夫妻怎么写呢？这其中必然应该有一条线把他们连接起来。这条线，如果是作者自己编造的话，即使作者文学造诣再高，也会有一些刻板不妥之处。于是，作者就想到了人与人之间的亲缘关系。本来，人就不是单独的人，它是有一定社会关系的。所以，作者就把这个人与人之间的羁绊当作这条线来贯穿整个情节的发展。所以，这就是作者的高明之处，不过，这只是说作者文章的布局方面而已。

另外一个原因，也是更重要的原因，那就是这本书反映了当今社会或者整个人类发展史上的婚姻观。佛语有言：一沙一世界，一叶一菩提。不管是什么，我们都能强调一叶知秋的概念。这本书，我想就很好地反映了这一点。书中的四对夫妻，并不局限于他们本身，它反映的是社会整个婚姻观的现实。

一种是建立在极端上的婚姻。书中，作者简单描写了莉迪亚和威克姆、柯林斯和夏洛特这两对婚姻。

柯林斯的婚姻，完全是建立在理智上的，一种经济与物质的产物，纯粹是为社会现实所服务的。柯林斯之所以要结婚，是因为恩人德布尔夫人敦促的缘故，夏洛特之所以嫁给他，也是因为自己是老姑娘。这对婚姻，在目前的这个社会是相当普遍的。提起这样的婚姻，不难想到社会的相亲和网恋。因为生活的拮据，或者为着事业而奔波，这个本处于谈婚论嫁年龄的年轻人，却无暇顾及自己的婚姻大事。这时，他们不操心，可是他们的父母操心啊！男大当婚，女大当嫁这是作为父母的普遍想法。但是，随着社会的飞速发展，各种社会生存压力加大，人不可能在个人感情上花很多的时间。

但是，作为父母的，肯定希望自己家族的香火能够代代相传，既然儿女没有时间，那自己总是有时间的吧！所以，才有了父母当媒人的社会闹剧。莉迪亚和柯林斯这样的婚姻，就是典型的相亲式婚姻。这种婚姻是社会物质与经济的衍生产物。它是社会对人类感情的无情干预，是社会与情感的畸形婴儿。因此，社会上才有了闪婚、闪离的结局，这种把结婚当作儿戏的态度，注定是失败的。

还有一种。那就是纯粹建立在情欲上的。书中莉迪亚和威克姆的婚姻就是如此。莉迪亚，一位才只有17岁的青春少女，喜欢那些穿着红衣服的军官们，一心想着坐在军官中间，看着军官们一个个向他抛媚眼，献殷勤，这样的少女，她的情欲是很高的，同时，她也有很强的虚荣心。所以，在强大的虚荣心面前，她是很任性的，完全不会理智地做事情。情感，驾驭在理智之上，那必定就会放荡不羁、恣意妄为。同时，这样的少女是很痴情的，痴情到单纯的地步。另外，这类的少女是很脆弱的，因为她们的不谙世事，一旦面临危机，往往不知怎么办才好。对于这个社会现实，只凭着自己的性子来，当然，一个人肯定斗不过整个社会，最终还是自己吃亏、倒霉，甚至葬送了自己的一生。这样的爱情，在现实当中也是很常见的。比如说，社会上的拐卖少女卖淫和少女失联现象，都能看见这种婚姻观念的影子。她们，注定是幼稚的，注定是一失足成千古恨的。这样的少女，完全是建立在自己的年轻和美貌上，她们的这种态度决定她们残缺的`一生。

一种是理智和情感上的婚姻。这种婚姻是人们所追求的，人们也一直为这样的婚姻故事而讴歌。这种婚姻，是人们幸福生活的体现，用中国一句老话讲就是门当户对，喜接联姻。书中，简和宾利、伊丽莎白和达西的婚姻就是这一种。这两对婚姻，都进行得不是很顺利。两人因为相互间的倾慕和爱恋而走在一起，希望建立甜蜜的恋人关系。但是，社会现实是残酷的，人既然生活在社会当中，就不可能无视社会制度，搞私奔，当隐士。毕竟，人是要生活的，人脱离了物质无法生存。严格地讲，就是精神文明是建立在物质条件基础上的。所以，当社会现实和个人感情发生冲突时，有什么办法来化解这场冲突？那就是人与人之间的包容与理解。

很多时候，一些门第和地位的关系，直接成为了个人感情发展的最大阻碍。很多方面，父母就是从这两个方面考虑的，因为他们是过来人，对这个东西不能不重视。不过，虽然看问题的方式和路径不一样。但目的是相同的，那就是希望自己的子女能真正幸福。所以，有了这个关键的基础，再去有耐心地做父母的思想工作，开展起来就有了思路可循，用事实做证，解决问题就游刃有余、水到渠成。当然，由于人们门当户对的思想观念较牢，在人类的发展史上，尽管遭遇到不少的插曲，但是，这种婚姻还是人类社会的主旋律。

另外，深刻的内涵固然重要，作者的文学造诣也不可小觑。语言，作为人与人之间交际的工具，它也能直接反映人们之间的性格特点。不管那篇小说，语言是最多的，也是最丰富的。俗话说，心由口声嘛。在这本书中，不少有很俏皮幽默的语言。例如，一个舞会上，达西先生想请伊丽莎白跳舞，不过态度有些傲慢，伊丽莎白看不惯，就不领情，说了一句我不会，你找别人去吧。从她自己看来，这是对达西先生傲慢态度的直接回击，也是说明自己不是那种花花女子，当然，后来，这种话也起到了提醒他改正态度的作用。从达西先生来看，这话是怎么回事？我堂堂一个贵族子弟，邀请你跳舞，竟然会遭到拒绝！这个女人肯定有厉害之处！而在宾利小姐看来，由于自己一直在吃醋，所以，对伊丽莎白就产生了很大的偏见，直接导致了后面情节的发展。

最后，简单总结一下这本书，书名为《傲慢与偏见》，它是建立在两个人身上的。达西先生，一个出身于名门的绅士，由于从小生活宽裕，家里富足，所以在人与人之间就自然有一种傲慢的态度在里面。他自己可能已经习惯了，所以，根本就不觉得自己哪方面有错。其他人对这种傲慢的态度，起初可能不喜欢，但是碍于社会阶级的差距，他们也都忍让了。而伊丽莎白比较有个性，不随波逐流，对这个傲慢态度自然看不惯，并且下定决心让他改掉，因此，这就自然产生了一种偏见。不过，这些都只是环境造成的，属于表面性的，只要彼此双方开诚布公，、坦诚相待，这种傲慢与偏见就会化解，并且能产生意想不到的完美结局。

一位文学家曾经说过，这个社会，用感性的目光来看，它是个悲剧；用理性的目光来看，它是个喜剧。所以，不同的眼光决定了你对社会的看法，同时，不同的性格特点也决定了不同的人生。因为，一个人的行为，都是内心的外在反映。所以，性格决定命运这句话不无道理。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三**

傲慢与偏见这是部浪漫又现实的爱情。爱情没有浪漫就失去其美好的色彩了。但是小说中种种关于门当户对，以及财富对婚姻的考量却充斥其中。

伊丽莎白为自己家人的行为给自己带来的影响万分懊恼，达西也因此劝宾利先生离开简，后来自己也是在理智与情感较量之后万分矛盾地向伊丽莎白吐露心事。所以说什么是爱情？那种纯粹的感情，爱的不顾一切，单纯的洁白如雪的爱情是不是真如镜中花水中月，是不是只不过是人们心中的美好幻想和追求罢了，而现实生活中人们总是寻找二者之间的最佳平衡点。

伊丽莎白在知道威克姆的真实面目前对其充满好感，她的姨妈却说这样的青年托付终身不会幸福，因为他没有财产没有稳定收入，伊丽莎白接受这样的看法，并且主动克制了自己的感情，呵呵这样并没有给伊丽莎白抹黑，只会让我们看到一个真实理智的伊丽莎白，聪明理智的姑娘。

达西继承祖业，生活无忧无虑，在上流社会里也是受人尊敬，在那样的地位，一切的美德都不为过，慷慨大方，助人为善，这些东西无助与对他形象的丰富，对他倒是没什么评价。

在追求爱情的路上，一定要坚定自己的信念，不要因为金钱、名利或其他原因而草草决定，要坚持寻找真爱。如果对方的某些缺点是自己所不能容忍的、而且也是自己所无法改变的话，就应该果断选择放弃；当然也应该要珍视彼此，不要由于别人的一些话就改变自己的决定，幸福要自己去经营。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四**

这次我是在偶然间弄到这本书，由于书的主人极力推荐，我满腹狐疑，才决定看完之后再对此书下一个自我的定论。在这种想法推动下，我花了一些睡觉时间将它看完，于是对它的看法大为改观。可是，我那里所谓的改观，并非指完完全全、彻彻底底地改变了原先的看法。我所谓的改观，是指此刻才发现它并非毫无优点。

先说说我发现的优点吧。从风格上看，它有与众不一样之处，这是毫无疑问的，大多数书都是从男性的角度看世界，即使是《简·爱》和《呼啸山庄》，也基本上从男性的角度来写，而《傲慢与偏见》则明显地充满了女性思想色彩，包括世界观及生活方式。这一点在写作资料上得到最好体现：假如是男作家，写出的作品大多具有惊险色彩（只是强弱一些的问题），而本书中，最激动人心的一段也可是是威克姆与伊丽莎白之妹私奔（并且结局并不悲惨），作者能想到的最恶劣的行径，也只是一些人与人之间的简单欺骗；贯穿全文的一件事就是母亲如何嫁女儿。这一系列的事实，都表现了这本书的女性化，而这类书在那个时代当然极少，所以我认为这是本书极大的成功之处。

一部好的小说应当能够反映一个时代的风貌，就这一点而言，此书也表现得相当成功。读了这本书，头脑中不难构成当时欧洲女性社会的状况——所有女子都以嫁出去作为一种荣誉，而不管嫁给谁，婚娶成了妇女唯一的人生目标，真正的感情既少见，又难以被理解，作者深刻揭露与批判的正是这些。

谈到缺点，我想与其他书作比较：就运用语言的本事而言，它不及《基督山伯爵》；就故事的曲折丰富性而言，它不及《乱世佳人》；就表现社会现实的高度而言，它不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就人物心理描述而言，它不及《呼啸山庄》。虽然这些缺陷很大程度上是由它要描述的`社会现实决定的，但一本名著出现这么多的漏洞，毕竟是太过分了。

读完这本书，我极想将它与《乱世佳人》进行完全深入的比较。这两本书在故事资料，情节发展上太相似了，就连人物选取也如出一辙：达西对应瑞德，伊丽莎白对应斯佳丽，宾利对应维希礼，简对应媚兰。前两者间关系都由感情封冻到暖化，再到热烈；后两者的感情则始终如一。唯一不一样之处是，前者以和平为背景，后者以战争为背景。所以我将《傲慢与偏见》称为和平版《乱世佳人》，试想，让宾利处在乱世，他必然会与维希礼一样落魄。相反，维希礼在开始时也是十分体面的绅士。

但在感情的激烈斗争与转化上，《傲慢与偏见》完全无法与《乱世佳人》比较，《乱世佳人》以战争为背景，那么感情冲突自然容易表现，尤其是战争的宏大场面（例如亚特兰大溃退，北军围城），这一幕幕都是如此激动人心，以至于读者难以释卷。这些对《傲慢与偏见》来说是无法到达的艺术效果。对整场战争及战后的社会问题，《乱世佳人》也都表现得很成功，于是这本书的境界也就由儿女私情升华为对国家、对社会的深刻思索，这些也是《傲慢与偏见》的匮乏的东西。

从整本书的艺术性来看，《傲慢与偏见》的确不及《乱世佳人》。但这在深刻思索后的确不难发现，也不难理解。奥斯丁作为女作家，并无太多人赞同，这当然造成了女作家在刺、挖苦着对方，最后，一切误会和迷团都解开了，五个女儿都有了好结果。

读完这本书，我不由得想给书中的人物评价一番：大女儿姬安温柔美丽、楚楚动人，谈吐、举止落落大方，就是性格太柔弱，做事不果断，一直犹豫不绝。二女儿伊丽莎白是一个有主见、有个性的女孩子，身材苗条，一双炯炯有神的大眼睛，对于任何事物都有自己独特的看法，唯一不足的是爱凭第一印象去判断人，导致把坏人看成了好人。公子宾利天性软弱，在大事上举棋不定，需要别人的指点。他与姬安一见钟情，但是宾利姐妹看不起柏纳特太太的愚笨和姬安几个妹妹的无知，在宾利刚请方面予以阻挠。而家财万贯的达西，外表十分高傲，他第一次看不上伊丽莎白的相貌，所以对她很不礼貌，而伊丽莎白对达西不刻意迎合，一直在话语中讽刺和贬低达西，而达西不但没有产生反感，甚至还对她有了爱慕之情，在第一次求爱失败后，达西完全放下了架子，抛弃了人们的家世顾虑，最终赢得了伊丽莎白的芳心。

书中还描写了三女儿丽迪娅，她追求外表英俊潇洒，但是好赌博、好赊帐的威肯中尉，不惜抛弃自己的名节与威肯私奔，早成了一段失败的婚姻。

在这本书中，让我懂得的最大的一个知识是：不要凭第一印象去看人，而是要深如她的内心世界，用自己的判断力来分辨出他是好是坏。比如伊丽莎白第一次见到达西，见他外表高傲就对他产生了厌恶之情。而她第一次见到威肯，就被他风度翩翩的气质和善于表达的言辞打动了芳心，最后才知道他是一个行为恶劣的伪君子。

其实在生活中，我们也遇到过许多这样的例子，比如也像伊丽莎白一样，光凭着外表就来判断人的内心，这样做是不能的，我门一定要看清他的真面目，才能下结论。

我相信，书给我带来的知识不止这些，我要多读书、读好书，将书中的知识转化成自己的！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五**

《傲慢与偏见》是一部在文学历史长河中闪烁光芒的著作，它平实的题材、生动的形象以及重要的社会意义为本书奠定了及其高的地位。

我在同学的推荐下开始看这本书，书的开头并没有什么波澜起伏的故事情节，甚至几次我对它丧失了兴趣，差点让我错过这本书。直到一次看到电影版本，影片中的故事深深打动了我，我这才重新捧起这本书，从头细心看了起来。果然感觉有所不同，从先前的平淡中，我看到了作者的别具匠心，大量形容词的运用为人物形象做了铺垫，极其夸张地体现了人物的性格。

作者在书中塑造了各种人物对婚姻的不同态度，有姐姐简的一波三折，有妹妹的一味追求外表、金钱和地位，以及夏洛特与柯林斯的爱情悲剧等，他们虽然都是对伊丽莎白和达西婚姻的陪衬，但凡是可以看出作者自己内心的爱情婚姻观，以及对社会风气的批判。

女主人公伊丽莎白酷似奥斯丁本人，她是那种对封建反抗、姐妹情深，以及不愿被父母和社会所约束的女性。她对当时对女性不平等的条约提出了反驳，打破了人们常规的封建思想。奥斯丁一生未婚，虽然母亲曾经同她介绍过一些地位、金钱很可观的男性，但他们拥有的这些东西始终无法打动她。奥斯丁追求的是自由、平等的婚姻，书中夏洛蒂一角的爱情悲剧就是她对这种婚姻的否定和批判的典型。

在批判的同时，作者也褒扬着伊丽莎白与达西的婚姻。他们不顾地位的差异，尽管一波三折，但他们最终美满的结局却是作者所颂扬的。作者呼吁着女性要有自己的主见，房源眼光，这样才能去主宰自己的一切，才能促成自己的美满生活。在女性受到不公平待遇的社会，她的这种呼吁是难能可贵的。

此外，本书的最大特点在于它文字的表达，自然而朴实的文字充分体现了她绝不造作的特点，而诙谐又带有批判性的文字丰富了各种人物和作者的观点，使读者马上形成对人物的观点，奥斯丁的这种独树一帜的写法，很快就得到了众多读者的推崇，至今仍然如此，这种不朽的魅力实在让人感叹。

这本小说吸引我的不仅是英国美不胜收的景色，更是因为它生动曲折的剧情。以伊丽莎白与达西先生的情感为主线，引出了其他三个爱情故事，由此来划定了婚姻好坏的标准。

首先说以说夏洛特和柯林斯。他们的婚姻是完完全全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是毫无感情可言的，为什么这么说呢？我们来分析一下两个人的情况变可知了。夏洛特是伊丽莎白的好朋友，她是一个聪明的女人，只因为家里没有经济基础，人也不够漂亮，所以到了27岁还未能够嫁人。而柯林斯呢？他虽然有伊丽莎白家庄园的继承权，但因为他矮矮、笨笨的`样子而不受伊丽莎白一家人的认可，唯独贝纳特太太不排挤他，不是发自内心的喜欢，只是因为他有钱并且拥有它们房子所有权，所以柯林斯向伊丽莎白求婚是她也是支持那人的，因为她的理念是“有钱的单身汉总有娶位太太，这是一条举世公认的真理。”但是终因为伊丽莎白的强硬拒绝与她爸爸的支持，才使这段婚姻没有成功。夏洛特只为了有个“归宿”，有个为自己提供金钱的“金柜”，也无所谓婚后是否能得到快乐，所以这是一场可悲的、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婚姻。

再来谈一谈莉迪亚与威科姆。他们只因跟人的美貌而相互吸引，因冲动而私奔，这差点毁了贝纳特一家的声誉与其他几个姐妹的幸福。幸好达西先生出手相助才没能使他们“一失足成千古恨。”可婚后两个人的感情便淡去，生活毫无幸福可言。所以只建立在美貌基础上的婚姻也是无法长久的。

简与宾利先生、伊丽莎白与达西先生的婚姻则是建立在真正的感情基础上的，当然也不排除经济与美貌的因素。

简与宾利先生应该是一见钟情，一场舞会便将两个人的心紧紧相连，再加上一场大雨更是促进了两个人的感情。可是因为简的家人过于庸俗，达西先生为好朋友考虑，决定将两人拆散。两人饱受相思之苦，最终宾利还是回到了小镇，向简求了婚，获得了一份美好的婚姻。

伊丽莎白与达西先生的爱情就显得更为曲折。因为达西先生的傲慢与伊丽莎白的偏见导致了两人之间的误会，同时也有威科姆的献殷勤与对达西的无耻抹黑，使伊丽莎白对达西的偏见更加深。后来那不可一世的凯瑟琳·德布尔夫人去阻止伊丽莎白与她的外甥达西反而给了他们一个讯息，他们彼此深爱着对方。此时伊丽莎白也因为看了达西的信后改变了对达西傲慢的偏见，于是才促成了这段美妙的爱情。

男女主角的对话也是精心安排，富有涵义，只有细细品味才能感受，所以大家还是亲自去看看吧！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六**

多少潜藏的美好爱情，因为羞怯与误解而随风消逝?提到描述爱情的著作，《傲慢与偏见》是一部谁也绕不开的作品，对我而言，看完的第一感受就是，这么晚才品读是对自己情感生活的不负责任与人生的巨大遗憾。

这样一部完美的小说，在虚拟与真实、现实与情感、文字与思想、个人与群体等等之间构筑了美妙的平衡，既有惬意的阅读体验，又有无法抑止的思考与触动。

尽管我竭力避免将自己置于小说构建的精神世界，却依然难免在掩卷之时，将自己贫瘠的情感历程完整回顾一遍，既有欢笑，也有苦涩;既有自得，也有遗憾;既有回忆，也有憧憬。那些曾经拥有的、已经破灭的、正在经历的、遗憾错过的、旁人艳羡的、独自品味的等等，夹杂在一处，五味杂陈，个中滋味，真是如人饮水冷暖自知。

人生需要智慧与勇气，体现在爱情上则尤为明显。没有勇气，无法建立一个良好的开端，无从开始，而缺失了智慧，则路途必定不能平顺、久远。但是与其他的人生部分不同，智慧与勇气在爱情中并非越多越好，而是过犹不及，并且在任何阶段，都不应将全部身心完全投入进去，即便是女性也是如此。话虽如此，毕竟这是绝对理性的判断，而身临其境之时，谁又能面对美好的爱情，而控制住自己的\'情感，不爆发出全部的热情与能量呢?这也正是爱情的奇妙之处啊!两个人的相遇是种缘分，而两个人的世界是种生活，需要用心经营，从相遇到相守更是一场没有观众的影片，随着胶片的延展而显现不同的画面，让我们或欢笑，或流泪，或沉思，或沮丧，或振奋，而所有的情绪，其实都来自于我们自身，我们所能做的，即是用我们的热情，诚恳面对内心最真实的自我，寻找可以为我们提供享受平静、欢愉、充实、轻松的精神世界的宁静港湾。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七**

《傲慢与偏见》——一则揭示等级阶级的爱情故事。这部名著展现了爱情在财富和权力的面前所呈现出的各种形态。有人沉迷其中，有人则心安理得地远离。作品以亲切的方式描绘了那个时代人们的真实面孔——对金钱和地位的执迷和追逐，已经门当户对的爱情。

书中每一个角色都有着独特的个性：唯唯诺诺的宾利先生，贪财、易骗的本奈特夫人，聪明、美丽、有个性的伊莉莎白，放荡、缺乏知识的丽迪亚，以及富有、傲慢的达西等等。他们每个人都反映了人类身上所不可避免的.“缺点”。在这些人物之中，我尤其喜欢伊莉莎白，她的聪明和口才让我认识到，女人不仅是美艳的容颜，更是拥有智慧和思考能力的完美艺术品。

阅读了这本小说后，我颇受启迪。在我们的小学生群体中，有许多学生非常谦虚，但也有一些人极为傲慢。这些傲慢之人常会被人看作讨人厌的，他们总是对他人不屑一顾，目光长着头上。的确，傲慢乃是一种恶习，是一种在环境中形成的性格。我们中国的孩子往往从小就被父母捧在手心里，很容易形成“小皇帝”的形象。如果连绵不断地受到这种待遇，怎么可能不会滋生出傲慢心呢？因此，我觉得我们不应该一味地厌恶傲慢的人。

正如《傲慢与偏见》中所言：“骄傲的心人人都有。我们只要拥有一点点长处，就会觉得自己是了不起的。然而这其中所包含的骄傲和虚荣虽然含义相同，但其实质有所不同，骄傲是一种自我感觉，而虚荣则需要牵涉到他人对自己的高评价。因此，一个人若拥有无虚荣的骄傲，那是值得称道的。”

人们可以避免这些可笑的缺陷，也完全可以克服对等级阶层的观念，像伊莉莎白那样毫不犹豫地批评他人的缺点，像达西那样勇敢地迎接自己的缺点。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八**

傲慢，偏见，这两个毋庸质疑的贬义词，让简·奥斯丁的作品成为精致的象征一时之间闻名遐迩，从而傲慢与偏见也成为了脍炙人口的伟大着作。

简·奥斯丁生于一七七五年，卒于一八一七年。其间英国小说正处于青黄不接的是时期。当小说大师先世之后，就接踵而起以范妮。伯尼为代表的感伤派小说和哥特式传奇小说。虽然风靡，但终究因苍白无力而逐渐退出历史舞台，此后奥斯丁发表了《理智与情感》、《傲慢与偏见》、《劝导》等六部小说。以其理性的光芒照出了伤感、歌特小说的矫揉造作，从而现实主义小说的高潮开始启蒙。《傲慢与偏见》以男女青年的恋爱婚姻为题材。然而所不一样的是，它以男女主角的.感情纠葛为主线，描述了四起姻缘，经过对照与描述，提出了道德行和行为规范的问题。

当我读完这部着作的时候，我为伊丽莎白和达西最终美满的结为伉俪而感到欣慰和满足。是的，是因为他们有傲慢，有偏见，才会有这一切的波折。伊丽莎白是个热情、活泼、却又不乏纯真的乡村少女形象。他不懂得勾心斗角，不懂得如何区分真实或是虚假，因而偏见在她心中产生。达西是一位上流社会的贵族，如此锋芒毕露的显赫地位，怎会使他不在心中拧成一份傲气？是的，他傲慢正因为如此，才让人们忽略了他身材魁伟，眉清目秀，举止高雅，一表人才的形象，任凭他财产再多，人们也只会认为他自高自大，目中无人，不好逢迎一样。伊丽莎白也只因为对达西的偏见，而使她清新了威克姆对达西人品的贬低之言。

可欣的是，达西与伊丽莎白的矛盾最终融解了。然而，设想，如果达西没有向伊丽莎白示爱意，或是在遭到拒绝和人格的侮辱后没有澄清，并放弃了对真爱的追求，那结果又会是怎样？会是一个杯具，也许简与宾利执着的感情也会毁于一旦，莉迪娅的轻狂举动会使贝尔特家庭蒙上羞耻的阴影，名声败坏。然而这一切都没有呈现。因为达西用他理性的眼光看到了伊利沙白的纯真，他原谅了她。因为爱她，所以他会不顾祖母凯瑟琳的阻止，毅然选择了她。

这样起伏跌荡的感情，仅有真挚感情的滋润，他们是因为有了\"爱\"才走到一齐，简与宾利，达西与伊丽莎白。他们的爱是纯粹的，而夏洛特与柯林斯的感情则完完全全建立在金钱上。这两种截然不一样的感情观从那时起延续到至今，渗进了人类提高的历史之中。

我是个主张有真爱的人，因为人的一生如果是为钱而活着，那么试问，活着的意义是什么，难道只是为了拥有无忧的生活保障？当一个人成为了最富有了人，而却得不到精神上的富有，此时，当你离去的时候，余有你空空一人，拂得两袖清风却不到生命的真谛。生命是无比可贵的，紧紧地栓紧它，不能松手。我不曾了解感情，当我明白它得来不易，它像是坐在海绵里的玻璃花瓶，也许一个侧身，就碎了，也许它永远被海绵围绕，安静的置放在那儿。谁都不明白我的会怎样，但至少，人的精神寄托是无尽与可贵的，感情是无法用金钱来估价的。我羡慕爸妈永远幸福与甜蜜的感情，尽管时间会冲淡一切，可在他们的平淡中，始终孕育着一股强大的美，向我冲击，向生命进发。

镜子不是透明的，但镜子会反射无限的能量。镜子不会说谎，当它枯竭的时候，它的心就真正空空如也。那，才是一个真正的杯具。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九**

当经过反思，对生活有了新的看法时，不如来好好地做个总结，写一篇心得体会！以下小编在这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傲慢与偏见读书心得，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这句话相信大家都十分熟悉。意思是：不能以貌取人，要看清楚人的内心，而海水也是不可以用斗来测量的。自从读了《傲慢与偏见》这本书后，我对这句话有了更深刻的体会，也让我更好地看清了整个世界。

这本书讲了一个中产阶级家庭里五个女儿的感情和婚姻。大女儿姬安，与富家公子宾利感情发展得很顺利，可是中间却出现了波折。二女儿伊丽莎白对达西村有严重的偏见，达西也很傲慢，两人明明相爱，却不断用尖锐的语言讽刺、挖苦着对方，最后，一切误会和迷团都解开了，五个女儿都有了好结果。

读完这本书，我不由得想给书中的人物评价一番：大女儿姬安温柔美丽、楚楚动人，谈吐、举止落落大方，就是性格太柔弱，做事不果断，一直犹豫不绝。二女儿伊丽莎白是一个有主见、有个性的女孩子，身材苗条，一双炯炯有神的大眼睛，对于任何事物都有自己独特的看法，不足的是爱凭第一印象去判断人，导致把坏人看成了好人。公子宾利天性软弱，在大事上举棋不定，需要别人的指点。他与姬安一见钟情，但是宾利姐妹看不起柏纳特太太的愚笨和姬安几个妹妹的无知，在宾利刚请方面予以阻挠。而家财万贯的达西，外表十分高傲，他第一次看不上伊丽莎白的相貌，所以对她很不礼貌，而伊丽莎白对达西不刻意迎合，一直在话语中讽刺和贬低达西，而达西不但没有产生反感，甚至还对她有了爱慕之情，在第一次求爱失败后，达西完全放下了架子，抛弃了人们的家世顾虑，最终赢得了伊丽莎白的芳心。

书中还描写了三女儿丽迪娅，她追求外表英俊潇洒，但是好赌博、好赊帐的威肯中尉，不惜抛弃自己的名节与威肯私奔，早成了一段失败的婚姻。

在这本书中，让我懂得的的一个知识是：不要凭第一印象去看人，而是要深如她的内心世界，用自己的判断力来分辨出他是好是坏。比如伊丽莎白第一次见到达西，见他外表高傲就对他产生了厌恶之情。而她第一次见到威肯，就被他风度翩翩的气质和善于表达的言辞打动了芳心，最后才知道他是一个行为恶劣的伪君子。

其实在生活中，我们也遇到过许多这样的例子，比如也像伊丽莎白一样，光凭着外表就来判断人的内心，这样做是不能的，我门一定要看清他的真面目，才能下结论。

我相信，书给我带来的知识不止这些，我要多读书、读好书，将书中的知识转化成自己的!

《傲慢与偏见》是一部很好的小说，但最初接触它而是根据它改编的同名电影《傲慢与偏见》，可能因为看电影的原因让我对书中的人物有一个想象的反差，电影中的达西并不是多么英俊潇洒，但书中的描写是那样的完美，但好多的情节还是比较符合原著的。

我喜欢书中的伊丽莎白，她虽然没有姐姐那么美丽有气质，但她读过很多的书，这让她在精神气质上胜人一筹，并且这也使她更加理性的看待事物，具有较好的分辨能力，拥有一般人没有的灵性。她活泼却又不失文静，理智不失感性，她感情丰富，有自己的感情原则，不盲目追求爱情带来的新鲜感，对感情较为有主见。

最初，在盛装的舞会上，达西始终是一副冰冷的样子，当大家都沉浸在喜悦中时，他的冷淡显得那么的不入流，人们都认为他是不合群的人。在伊丽莎白的眼中，她觉得他充满了傲慢，对谁都爱答不理，因为他是大城市来的，他拥有着丰厚的家产，这在那群乡下人的眼中是一个很好的择婿对象，各家都在努力让自己的女儿能有更多的机会与他交谈，即使他看起来是如此的冷漠无情。但是，伊丽莎白她不，她不刻意逢迎，也不避讳什么冒犯的话，她只是想说出自己想说的话，那是没有人可以禁止的。

看似矛盾的两个人，看似冷淡的一个人，看似不屈服的一个人，却在两人之间产生了爱的火花，那不是像邻居女儿为了嫁出去而盲目结婚的爱情，也不是像妹妹处于懵懂的时期的激情爱情，那是两颗心在经历了无数的坎坷与折磨，选择与痛苦的爱情，他们追求的并不仅仅是那两情相悦的喜悦，在他们的内心里都在深深被对方折服，这是一种超越了一般爱情的爱情。两个人最终走到了一起，这是命运的安排，也是他们自己的努力。

傲慢与偏见的存在可能会拉开人们之间的距离，使心与心逐渐远离，但是那并不是永远的，要相信时间，时间会解决一切，它会让人忘记一段过去，忘记痛苦，它也会让人在逐渐的磨合中消融冰川，解开尘封的心灵。

虽然，像达西和伊丽莎白这样的爱情只能是可遇不可求，但我们要做的还有很多，至少要多多的充实自己，使头脑清晰，理性，理智，在理智中能够感性的对待爱情，不做只有躯壳而没有实质的人，那样爱情会得到更过心灵与情感上的结合，也许走的会更长久。

今年暑假我有幸读了简·奥斯丁的《傲慢与偏见》。我喜爱它的原因并不因为它世界名著。刚开始看时由于被人物的名字搞得团团转并不把当回事。可是到后来我渐渐被故事情节的曲折发展深深吸引住而慢慢喜欢上这部不愧为世界名著的书籍。

《傲慢与偏见》描写了各种不同的婚姻关系。有的婚姻纯粹是戏剧性的比如有的只追求“可靠的储藏室日后可以不致挨冻受饥”;有的完全出于性的冲动不顾后果。男主人公达西和女主人公伊丽莎白的爱情历经很多曲折其中包括小人从中拨弄、对方的误解、地位的悬殊、还有女主人公家的不太好的名声等等。他们的那种历经曲折的、深深的、坚定不移的爱是吸引许多人包括我在内的喜爱这部名著的重要原因。

厌恶。而那些地位低的人以女主人公的母亲为例她是一个势利眼见钱眼开只要一有关于有财产的单身汉的消息就马上开始打起她的如意算盘。本书中有关她的讽刺还真不少直到把整本书看完我也没有对这个女主人产生什么好感。

其实我觉得本书中讲男主人公的傲慢我个人觉得因为在他性格上体现出来的是不太喜欢与女主人公的偏见我倒是认可的。不过最后两人都为双方改变而有情人终成眷属。

这部小说以喜剧收场同时也给了我们很大启示。在人与人的相处中不能看他表面也不能够完全听信世人的评价要靠自己的正确判断。人从一生下来就是平等的不存在什么阶级地位的高低只是有的人生于有钱人家有的人生于贫因人家罢了。更何况还有浑噩的败家子有成功的创业者。

路是自己开创的我们有着平等的权利为自己开拓一条人生航道!

寒假在家终于读完了早就想读的《傲慢与偏见》。毋庸置疑，大部分读过此书的\'人都知道，这本书主要表达了“感情是婚姻的基础”这一思想。正如简在得知妹妹伊丽莎白已经与达西先生时，告诫她：“什么都可以没有感情，唯独婚姻不能。”

我看过这本小说后，除了感受到大家公认的这一主题外，还萌生了些许零零碎碎的小感受，然而回想起来让我体会烈的一点，就是：人，惟优秀才可爱。

故事中贝内特家有五个女儿，最后有三个女儿出嫁了。大女儿简温和善良，相貌出众，与宾利先生结为夫妻;二女儿伊丽莎白伶俐可人，在经历了双方傲慢与偏见的种种曲折后，与英俊富有的达西先生终成眷属;小女儿丽迪亚放荡物无礼，与人品低劣的威克汉私奔，最后在达西的钱财相助下，威克汉才被迫娶了丽迪亚。当然，小说中不止这三桩婚姻，还穿插了贝内特先生的侄子柯林斯与伊丽莎白的好友夏洛特的婚姻。在这些婚姻当中，真正幸福美满的，无疑是简和伊丽莎白。她们的丈夫不仅能使她们过上富足无忧的生活，更重要的是她们获得了一份真挚的感情。简和伊丽莎白的婚姻在经历了重重波折后，最终都冲破了门第的差异，打破了当时社会中婚姻门当户对的惯例。但这并不能说明只要有爱情的婚姻就可以完全不用考虑门第的因素了。事实上，简和伊丽莎白在婚姻上遇到的阻碍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她们的身份地位和那些“粗俗的亲戚”。这一点，达西先生在第一次求婚时就很坦诚地说明了。

同样是贝内特家的女儿，最后的归属却截然不同。其实这些都不是偶然，而是个人的性格、特质所决定的。简和伊丽莎白在素质不高的亲友中显然是优秀的、突出的。“优秀”的定义并非固定的、统一的，它并没有既定的模式，也并非要取得多大成就才称得上优秀。正如简，除了拥有漂亮的外表，关键是有一颗善良慈悲的心，真诚地对待他人，总把人们朝好的方面去想。而我尤其喜欢伊丽莎白，让我想起《简·爱》中的简·爱的自信，她知道自己吸引罗切斯特的是她那“明亮的眼睛，雄辩的舌头，火做的灵魂和既柔和又稳定，既驯服又坚定，能弯而不能折的性格”。这两者是何其相似啊。她们的共性在于拥有超出平庸之辈的品质和特性，她们良好的自我修养让她们显得与众不同。正是这些优秀的个性，让她们变得更加可爱。

我时常听到恋爱中的人说：我愿为你，变成一个更好的我。大概就是这个道理吧。爱情使人们想要变得美好，因为人惟有更优秀了，才能变得更加可爱。

奥斯丁的《傲慢与偏见》曾被毛姆列入世界十大名著小说的行列，这样称确乎没有过甚其辞。奥斯丁的这部小说堪称得上是上乘之作，它以理性的光芒照出了感伤、哥特小说的矫揉造作，使之失去容身之地，从而为英国十九世纪30年代现实小说高潮的到来扫清了道路。

《傲慢与偏见》虽以青年男女的恋爱婚姻为题材，但从中也折射出当年严格的封建礼仪制度，提出了道德和行为的规范问题。小说以男女主人公的爱情纠葛为主线，描写了四起大起大落的姻缘，尤其以达西的傲慢与伊丽莎白的偏见为突出，但随着各自的完善，达西的傲慢收敛了起来，伊丽莎白的偏见也荡然无存，两人最终还是走到了一起，无疑是小说中最精彩的喜剧之一。

初读这部小说，难免察觉有些许枯燥无味，作者的词藻并非十分华丽，但却平易见人;情节也并非跌宕起伏，但却处处伏笔。可毕竟是一部经典名著，总是少不了精彩过人之处，于是便按捺住性子读下去，越发地感受到其诱惑力的所在。

天涯何处无芳草，何必单恋一枝花。莉迪亚终究还是没意识到这一点，她与威克姆的姻缘可堪称得上是最荒唐的结局，两人婚后的情淡意薄有力地证实了看人不能仅看外貌。一个人的外貌固然重要，但若克制不住自己，到处沾花惹草，结局想必是岌岌可危的了;亦或是被表面的假象所迷惑，没有深入了解他人的内心，可折射出此人是浅陋无知、缺乏主见的。我们希望有简一样的貌美如花，希望有威克姆一样的可爱迷人，但我们更需要有简一样的善良、沉着、冷静。

有时候的放弃，只是为了更好地得到。宾利与简的婚姻皆大欢喜，两人想见的曲折道路，都给彼此立起珍惜眼前人的标牌。简在得知宾利不辞而别之后，并未把痛苦之情溢于言表，而是学着去放下，这种可贵的做法值得我们学习。生活中，我们要学会放弃“芝麻”，才会得到原本想要的“西瓜”;学习上，学会放弃难题与纠结，才会顾全大局。正所谓放弃，你才会更好地得到。愿你能明白其中深意。

。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十**

在平日里，心中难免会有一些新的想法，写一篇心得体会，记录下来，这样可以帮助我们分析出现问题的原因，从而找出解决问题的办法。那么写心得体会要注意的内容有什么呢？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傲慢与偏见》读书心得，欢迎阅读，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奥斯汀的《傲慢与偏见》，正如她自己所说，是在两寸象牙上细细的雕刻，它是奥斯汀的代表作。这部反映婚姻问题的小说是作者作品中最受欢迎的一部，也是她本人最喜欢的作品。作品生动的反映了18世纪末到19世纪初处于保守和闭塞状态下的英国乡镇生活和世态人情。其社会风情画似的小说不仅在当时吸引着广大的读者，实至今日，仍给读者以独特的艺术享受。她是第一个现实地描绘日常平凡生活中平凡恩的小说家，在英国小说史上起了承上启下的作用。

奥斯丁在这部小说中通过班纳特五个女儿对待终身大事的不同处理，表现出乡镇中产阶级家庭出身的少女对婚姻爱情问题的.不同态度，从而反映了作者本人的婚姻观：为了财产、金钱和地位而结婚是错误的；而结婚不考虑上述因素也是愚蠢的。因此，她既反对为金钱而结婚，也反对把婚姻当儿戏。她强调理想婚姻的重要性，并把男女双方感情作为缔结理想婚姻的基石。书中的女主人公伊丽莎白出身于小地主家庭，为富豪子弟达西所热爱。达西不顾门第和财富的差距，向她求婚，却遭到拒绝。伊丽莎白对他的误会和偏见是一个原因，但主要的是她讨厌他的傲慢。因为达西的这种傲慢实际上是地位差异的反映，只要存在这种傲慢，他与伊丽莎白之间就不可能有共同的思想感情，也不可能有理想的婚姻。以后伊丽莎白亲眼观察了达西的为人处世和一系列所作所为，特别是看到他改变了过去那种骄傲自负的神态，消除了对他的误会和偏见，从而与他缔结了美满姻缘。伊丽莎白对达西先后几次求婚的不同态度，实际上反映了女性对人格独立和平等权利的追求。这是伊丽莎白这一人物形象的进步意义。

从小说看，伊丽莎白聪敏机智，有胆识，有远见，有很强的自尊心，并善于思考问题。就当时一个待字闺中的小姐来讲，这是难能可贵的。正是由于这种品质，才使她在爱情问题上有独立的主见，并导致她与达西组成美满的家庭。

在《傲慢与偏见》中，奥斯丁还写了伊丽莎白的几个姐妹和女友的婚事，这些都是陪衬，用来与女主人公理想的婚姻相对照。如夏绿蒂和柯林斯尽管婚后过着舒适的物质生活，但他们之间没有爱情，这种婚姻实际上是掩盖在华丽外衣下的社会悲剧。

奥斯丁的小说尽管题材比较狭窄，故事相当平淡，但是她善于在日常平凡事物中塑造鲜明的人物形象，不论是伊丽莎白、达西那种作者认为值得肯定的人物，还是魏克翰、柯林斯这类遭到讽刺挖苦的对象，都写得真实动人。同时，奥斯丁的语言是经过锤炼的，她在对话艺术上讲究幽默、讽刺，常以风趣诙谐的语言来烘托人物的性格特征。这种艺术创新使她的作品具有自己的特色。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十一**

每天饭后，我都会坐在书桌前，静静地看会儿文学名著。我喜欢这份宁静、温馨和从容，就是伴随这份宁静从容，在阳光的沐浴与洗礼下，我读完了奥斯汀写的.《傲慢与偏见》这本书，开始觉得索然无味，直到读完之后，才发现它真正的魅力，让我久久沉浸在这既甜美又夹杂着苦涩的爱情故事之中。

《傲慢与偏见》全书共讲述了四桩不同的婚姻故事，展现了奥斯汀的婚恋观，让我既感受到了婚姻的甜蜜幸福，又感受到了婚姻的冷酷无情。在奥斯汀眼里，其中有两桩婚姻是悲惨不幸的，一是伊丽莎白的妇友夏洛蒂和表兄柯林斯的婚姻，他们的婚姻完全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二是伊丽莎白和妹妹丽雅与威尔的婚姻，他们的婚姻是完全建立在了初次相识的美妇和美貌之上的。

夏络蒂是一个聪明机灵又善良的姑娘，但却接受了自高自大、愚蠢的柯林期的求婚，只因为家里没有多少财产而且柯林期又是财产的继承人，在利益与财产的基础上，产生了这桩用金钱“买卖”的婚姻。夏络蒂固然可以把生活安排的井井有条，她是多么聪明，但又多么可悲又可怜啊，一个为财产而婚的女子就这样成为了这个时代的悲剧。

伊丽莎白的妹妹丽迪雅是另一种情况的婚姻，是一桩自作自受而又无奈的婚姻。在五姐妹中，她行为最为放荡无知，每天只知道与军官调情，她与军官之间的感情只是年轻时的冲动，他们之间产生巨大的不可调解的矛盾。后经达西的慷慨解救，两人才苟合结婚，她嫁给了一个伪君子，可想而知婚后生活如何拮据。

奥斯汀所推崇和是后两桩婚姻，伊丽莎白与达西的婚姻，吉英与彬格莱的婚姻。在奥斯汀的笔下没有惊心动魄，激情四射的爱情故事，更多的是理智与道德。所以，奥斯汀的爱情观是理智的。

在我看来，爱情是甜蜜美好的，以爱情和信任为基础的婚姻为基础的婚姻才能经受住婚后油盐酱醋的平淡，才能经受住人情世故，苍海桑田。真正的爱情不会因为形体的接近或远离而改变，不会因为容颜变老而变浅，不会因为错误而斤斤计较，爱情是永恒是信任，真正的爱情是日久生情，并非是一见钟情。或许以我现在的年龄不能够看清复杂的爱情，也只是从名著中管中窥豹了。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十二**

。

奥斯汀的《傲慢与偏见》，是一部又浪漫又现实的爱情故事。正如她自己所说，是在两寸象牙上细细的雕刻，它是奥斯汀的代表作.这部反映婚姻问题的小说是作者作品中最受欢迎的一部，也是她本人最喜欢的作品.作品生动的反映了18世纪末到19世纪初处于保守和闭塞状态下的英国乡镇生活和世态人情.。爱情没有浪漫就失去其美好的色彩了。但是小说中，种种关于门当户对，以及财富对婚姻的考虑却充斥在文字中。

伊丽莎白为自己家人的行为给自己带来的影响万分懊恼，达西也因此劝宾利先生离开简，后来自己也是在理智与情感较量之后万分矛盾的向伊丽莎白吐露心事。所以说什么是爱情?那种纯粹的感情，爱的不顾一切，单纯的洁白如雪的爱情是不是真如镜中花水中月，是不是只不过是人们心中的美好幻想和追求罢了，而现实生活中人们总是寻找二者之间的最佳平衡点。

伊丽莎白聪敏机智，有胆识，有远见，有很强的自尊心，并善于思考问题。就当时一个待嫁闺中的小姐来讲，这是难能可贵的。正是由于这种品质，才使她在爱情问题上有独立的主见，并导致她与达西组成美满的家庭。在伊丽莎白知道威克姆的真实面目前对其充满好感，她的姨妈却说这样的青年托付终身不会幸福，因为他没有财产没有稳定收入，伊丽莎白接受这样的看法，并且主动克制了自己的感情，这样并没有给伊丽莎白抹黑，只会让我们看到一个真实理智的伊丽莎白，聪明理智的姑娘。

达西继承祖业，生活无忧无虑，在上流社会里也是受人尊敬，在那样的地位，一切的美德都不为过，慷慨大方，助人为善，这些东西无助与对他形象的丰富，对他倒是没什么评价。

在追求爱情的路上，一定要坚定自己的信念，不要因为金钱、名利或其他原因而草草决定，要坚持寻找真爱。如果对方的某些缺点是自己所不能容忍的、而且也是自己所无法改变的话，就应该果断选择放弃;当然也应该要珍视彼此，不要由于别人的一些话就改变自己的决定，幸福要自己去经营。

不要在失去后才知道珍惜，为了幸福而勇往直前。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十三**

我用了将近两个月的时间看完了《傲慢与偏见》，在这本关于爱情与婚姻的书中，主人公伊丽莎白和达西最终因为放下了傲慢与偏见，终成眷属。合上书，大团圆的结局，让人心里面很安慰。作品中曲折的爱情，最后取得成功，让人潸然泪下。

书中用到大幅章篇极力描绘了达西的傲慢，从他的语言动作和行为举止中，我们可以看到一个自高自大、目中无人的形象。作者采用先抑后扬的的方法，让达西这个骄傲自负的人物慢慢成长起来，最终成为一个可以让伊丽莎白依靠的男子，人物形象自此丰满起来。这其中作者是通过达西求婚受挫之后，就开始了达西思想的转变，我认为作者在这点上的处理稍为仓促，因为只是说到达西遭到拒绝之后，就开始改过自新，当伊丽莎白再遇到他的时候一下子就变了一个人，这未免过于戏剧化，显得虚假。我想这其中应该加入一些细节来描述一下达西思想转变的过程，而不应一笔带过。这将使达西这个形象的塑造更趋于真实、完美。

总体来说本书对达西和伊丽莎白的形象塑造还是很成功的，这部作品的题材是接近“灰姑娘”型的。或许在每个女孩子的心目中，都渴望遇到自己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吧。这部作品的大团圆结局也是符合大众审美标准的，达西经过一次人格的磨砺已经成长为一个可以给伊丽莎白幸福的王子了，所以作为灰姑娘的伊丽莎白也快乐的接受了他。

这是一部性格喜剧。通过达西傲慢性格所导致的恶果以及偏见所造成的误会，说明了每个人身上都有性格缺点，只要我们勇于改正自己的缺点，总有天会成长为一个性格成熟的完整的人，总有一天可以找到心上人，过着幸福的生活。

贝内特家有5个女儿均未出嫁，而贝内特太太是一个有着极强的虚荣心十足的女人，将每个女儿嫁出去似乎才是她这一生唯一的大事儿，而贝内特先生却放任他的妻子，在家中，书房是他唯一能够寻求平静的地方了。他与他的妻子的婚姻就是一个例子，他当年就是因为贪恋美貌，娶了一个智力贫乏，又心胸狭窄的女人，婚后他对幸福生活的期待也化为泡影，我们知道，一时的冲动伤害的只能是当事人。

作品描写傲慢的达西与偏见的伊丽莎白、宾利与简之间的感情纠葛。这本书中似乎只有两种人：聪明的和愚蠢的，没有绝对的好坏之分，就像作品中的威克姆，伊丽莎白被他的金玉其外，败絮其中的外表所迷惑，他那么恶意的去说达西对他是怎样的忘恩负义的。到最后回过来再看时，知道当时他的话里充满了破绽，但是，在前几张里知道达西是那么的傲慢，对他的印象也不好，当时看的时候，我真的是也和主人公一样，相信他所说的，相信达西就是他说的那样的人，并且毫不怀疑……我想说的是，看一个人，不要被外表所迷惑，很帅，很酷，但是没用，心灵的美才是我们应该追寻的。

作品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象，那是女性的一种呐喊。小说里说的女性的终生大事是一种利益的交换，就因为谁有钱就会嫁给谁。但是作品给我们的另一个信息却是：爱情是婚姻中唯一一个最基本的条件，金钱也是这样的。其实在某中意义上我我是支持作者的这种观点的，婚姻中爱情自然是最基本的，但是如果没有物质来做基础，再坚固的爱情，在面临残酷的现实时也回动摇的，但是，对待金钱上应该有个度，凡事都应该有这个度，太在乎钱的话就会陷入拜金的沼泽中了。

在追求爱情的路上，一定要坚定自己的信念，不要因为金钱、名利或其他原因而草草决定，要坚持寻找真爱。如果对方的某些缺点是自己所不能容忍的、而且也是自己所无法改变的话，就应该果断选择放弃;当然也应该要珍视彼此，不要由于别人的一些话就改变自己的决定，幸福要自己去经营。

作品中的莉迪亚，她生性轻率，天生有些不知天高地厚，因此，在她情感选择中，她一开始就被威客姆的偏偏风度迷惑了，毅然决然的跟着他私奔了，结果是，他们婚后各自的用情不专一，他们的婚姻没有建立在相互尊重的基础上，注定是个悲剧了，而没有爱情的婚姻是不会幸福的。

阅读《傲慢与偏见》的时候，常常为作者条理分明的叙述方式感到惊叹的同时，也被里面的人物情节牵动着，仿佛走进了故事当中，经历着他们的喜怒哀乐，但是现实在提醒我们：结局再美，只是一个故事一个传说，只有经过双手的努力，才能真正牵手属于自己的幸福!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十四**

由于时隔已久远，对于简。奥斯汀的原作《傲慢与偏见》里的大部份情节，我已记不太清了。想来，那时，读这本书时我的年龄倘小。当初可能也只是为了读书而读书，而对于文中的真谛，其实并没充分领会。

随着影片的第一个镜头的打开，同时涤荡在耳旁的是悠扬的古典音乐，而紧跟着我们看到的就是一幅和谐优美的十九世纪英国乡村画面。

老实说，一部影片如果在最初的几分钟都还不足以吸引人的话，只会让人兴味索然，通常我会选取放下。而一开始，就能引人入胜的影片，不管它是否是名著改编而成，对于接下来的情节发展，都是很值得我们期盼的了。

女主角伊丽莎白的表演把一个那个时代的英国乡村少女的`机智与傲气表现得淋漓尽致，男主角达西在她的那种纯真的笑容的映衬下，越发显得自己的态度过于傲慢了些。而事实上，随着影片的剧情不断地推进，我们会发现达西真实的为人却并不是这样的，他慷慨大方且有一颗诚实正直的心。这一切，都只因为伊丽莎白最初对达西的偏见而被掩盖住了。

好的演员当然要配上好的电影情节，本片中的舞会为一大亮点，小提琴音乐响起，伊丽莎白与达西逐渐沉浸在其中，两人产生心电感应，周围的人顿时消失了，舞厅中只余下两人深情凝视，手拉着手翩翩起舞，沉醉于欢快的音乐旋律之中。但没过多久，周围嘈杂的人群一下又出现了，两人倏地从幻觉中惊醒，互相对望，恍若隔世。

英格兰的田园风光也很抢眼，一望无际的平原上独立着一棵枝叶扶疏的大树，一辆载着绅士淑女的古典双轮马车从树旁疾驰而过，古典钢琴音乐荡漾在其中，美丽得就象是一场遥远的梦境。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十五**

《傲慢与偏见》这本书，我一直都不会看，也许是因为书名吧，我完全没有兴趣。

这次看傲慢与偏见，还是因为朋友一直推介，我抱着好奇心，花了一些睡觉时间将它看完，于是对《傲慢与偏见》的看法大为改观。不过，我这里所谓的改观，并非指完完全全、彻彻底底地改变了原先的看法。我所谓的改观，是指现在才发现它并非毫无优点。

先说说我发现的优点吧。从风格上看，它有与众不同之处，这是毫无疑问的，大多数书都是从男性的角度看世界，即使是《简·爱》和《呼啸山庄》，也基本上从男性的角度来写，而《傲慢与偏见》则明显地充满了女性思想色彩，包括世界观及生活方式。

这一点在写作内容上得到最好体现：假如是男作家，写出的作品大多具有惊险色彩(只是强弱一些的问题)，而本书中，最激动人心的一段也不过是威克姆与伊丽莎白之妹私奔(而且结局并不悲惨)，作者能想到的最恶劣的行径，也只是一些人与人之间的简单欺骗;贯穿全文的一件事就是母亲如何嫁女儿。这一系列的事实，都表现了这本书的女性化，而这类书在那个时代当然极少，所以我认为这是本书极大的成功之处。

一部好的小说应当可以反映一个时代的风貌，就这一点而言，此书也表现得相当成功。读了这本书，头脑中不难形成当时欧洲女性社会的状况——所有女子都以嫁出去作为一种荣誉，而不管嫁给谁，婚娶成了妇女唯一的人生目标，真正的感情既少见，又难以被理解，作者深刻揭露与批判的正是这些。

谈到缺点，我想与其他书作比较：就运用语言的能力而言，它不及《基督山伯爵》;就故事的曲折丰富性而言，它不及《乱世佳人》;就表现社会现实的高度而言，它不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就人物心理描写而言，它不及《呼啸山庄》。虽然这些缺陷很大程度上是由它要描写的社会现实决定的，但一本名著出现这么多的漏洞，毕竟是太过分了。

读完这本书，我极想将它与《乱世佳人》进行完全深入的对比。这两本书在故事内容，情节发展上太相似了，就连人物选取也如出一辙：达西对应瑞德，伊丽莎白对应斯佳丽，宾利对应维希礼，简对应媚兰。前两者间关系都由感情封冻到暖化，再到热烈;后两者的感情则始终如一。唯一不同之处是，前者以和平为背景，后者以战争为背景。所以我将《傲慢与偏见》称为和平版《乱世佳人》，试想，让宾利处在乱世，他必然会与维希礼一样落魄。相反，维希礼在开始时也是十分体面的绅士。

但在感情的激烈斗争与转化上，《傲慢与偏见》完全无法与《乱世佳人》对比，《乱世佳人》以战争为背景，那么感情冲突自然容易表现，尤其是战争的宏大场面(例如亚特兰大溃退，北军围城)，这一幕幕都是如此激动人心，以至于读者难以释卷。这些对《傲慢与偏见》来说是无法达到的艺术效果。对整场战争及战后的社会问题，《乱世佳人》也都表现得很成功，于是这本书的境界也就由儿女私情升华为对国家、对社会的深刻思索，这些也是《傲慢与偏见》的匮乏的东西。

不过，哪怕是这样，《傲慢与偏见》也不失于是一本经典小说，或许，这就是经典，存在争议，却能引人争论和深思。

**傲慢与偏见的读书心得篇十六**

书，就是我们生活的写照；门第、爱情、婚姻，整本书我很享受达西这样一个人。

这部小说应该是很多女孩子的爱情启蒙故事。

我觉着丽萃很了不起，她和达西走在一起的过程值得我学习。我到不为自己拥有的感到自卑，相反，对自己要求更高要更自信。

人与人的认识是需要一段时间的，有时候第一印象往往是错误的。

门第背景不是最重要的，两个人之间的对等才重要啊。

作者写作地点是乡下与城市人的区别很能体现偏见与傲慢。我个人认为虽然谈的都是上流社会的生活方式，就目前中国的发展，在未来20年大家可以把自己的生活方式和贵族或者说是上流社会的生活方式相题并论。估计有很多人开始想反驳了，至少我保证自己可以做到。有时候我想，那些攻击我们的人打不倒我的，既然我们的祖宗能穿越5000年的历史，我们不比国外人或他人差。

我非常喜欢这本著作，它深深的影响了我。看到第三遍时我还是对生活存有许多幻想，让人想入菲菲。可反复看了几遍这本书，我也不能透晰它的许多涵意。

我读其它国外名著都是从中学习和明白一些事理。而从这本书我能找到宁静并学会改变自己。从故事情节里我饶有兴趣地分析主要人物的心理。我有幸读到如此脍炙人口的著作。即使将来有再多好的也不会改变我对它的喜爱。它对我就是有很大的吸引力。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